

勉县财政局文件

勉财办农〔2024〕12号

勉县财政局 关于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 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 项目资金的通知

勉阳街道办事处、定军山镇、老道寺镇、周家山镇、新街子镇、武侯镇、新铺镇、同沟寺镇、茶店镇、元墩镇、镇川镇、褒城镇、长沟河镇人民政府：

根据汉中市财政局《关于提前下达 2024 年中央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预算（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的通知》（汉财办农〔2023〕138 号）文件精神，结合勉县人民政府《关于下达 2024 年财政衔接资金提前批次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勉政发〔2024〕3 号）文件要求，现将 2024 年度中

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61 万元下达你们。2024 年政府支出功能科目列“2130505—生产发展”，并将相关事项明确如下：

一、规范资金拨付

本次下达资金，一是要及时完善“财政云”指标管理系统的项目录入、指标申请、计划报送等工作。二是要加快财政衔接资金报账支出，切实发挥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使用效益。本次资金在 3 月底支出进度要达到 30%，6 月底达到 50%，9 月底达到 75%，12 月 15 日之前，要全面完成 100%的报账支出任务。三是要按照国库集中支付原则和直达资金管理要求，建立健全“谁使用，谁管理，谁负责”的直达资金使用管理责任追究体系。要将直达资金标识贯穿资金分配、拨付、使用等整个业务流程。同时，在指标管理系统中及时登录有关指标和直达资金标识，导入直达监控系统，确保数据真实、账目清晰、流向明确。要实行点对点的资金拨付方式将资金支付至最终收款账户，不得违规将资金转拨至任何预算单位实有资金账户（含：村组资金专户）。

二、规范资金分配

按照勉县人民政府《关于下达 2024 年财政衔接资金提前批次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勉政发〔2024〕3 号）文件要求，结合“项目跟着计划走，资金跟着项目走，责任跟着资金走”的管理原则，本次下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61 万元，主要用于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以下简称：行业主管部门）主管并批复镇（办）组织实施项目 14 个，计划投入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61 万元（详见：附表 1）。上述项目，绩效目标批复随本文同步下达（详见：绩效目标表）。请收到资金文件后及时将资金文件及绩效目标批

复在政府门户网站进行公告，广泛接受社会各界和人民群众的监督工作。

三、强化资金管理

（一）强化财政资金规范使用、高效运行的刚性要求。一是行业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县财政局等六部门《关于转发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管理的通知》（勉财发〔2021〕75号）文件精神，切实肩负起“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和“权责对等”的项目资金牵头抓总的主体责任，要聚焦“建好项目，用好资金，管好资产”总体要求，持续做好项目资金规范管理、高效运行的监督指导工作，确保财政资金使用效率和使用效益。二是行业主管部门及镇（办）要严格按照县人民政府《关于印发勉县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和财政涉农整合资金使用管理工作细则的通知》（勉政发〔2021〕15号）文件要求，全面抓好项目资金的收支核算、规范拨付、报表报送、绩效评价等监督管理。三是行业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谁申报项目，谁申请资金，谁负责绩效”的管理原则，结合《勉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绩效管理工作导引的通知》（勉涉农整发〔2022〕17号）文件要求，要全面肩负起项目资金涉及的各项考核检查、审计巡查和绩效评价等工作。

（二）强化财政资金使用的底线要求。本次下达的中央财政衔接推进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资金，一是要严格按照“项目跟着计划走，资金跟着项目走，责任跟着资金”的管理原则，确保资金收支与项目投资计划保持高度一致，严禁出现将资金用于项目计划之外的支出。二是严格按照“资金到项目，

管理到项目，核算到项目”的管理要求，及时报账拨付资金确保资金专款专用，并按年度、按级次、按类别进行专项核算。三是坚持负面清单管理制度。财政衔接资金支出必须遵循各级财政衔接资金管理办法的刚性要求，各级财政安排下达的财政衔接资金不得用于与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推进乡村振兴无关的支出。包括：单位基本支出、交通工具及通讯设备购置支出、修建楼堂馆所、发放各种工资奖金津贴和福利性补助、防止返贫监测预警工作经费、偿还债务本息（不含对纳入“十三五”规划的易地搬迁贷款给予贴息和对调整规范易地搬迁融资方式后发行的地方政府一般债券按规定予以补助）和垫资或回购、注册企业、设立基金、购买保险等支出。

（三）强化日常管理的长效机制。一是财政衔接资金坚持报账支出的管理原则。属于镇（办）实施的项目，在拨付资金时由镇（办）履行报账程序、落实报账责任，按照报账核销比例拨付项目资金。二是规范项目资金结算。财政衔接资金结算方式原则上采取“零现金”付款模式。涉及项目工程款、购买设备等款项必须采取转账结算的方式，在履行报账过程中要将中标通知、施工合同、设备购置清单、正规结算票据、税务部门出具的规范发票等原始票据和相关印证资料作为审核报账的重要凭据，结算资金时必须采取转账付款方式。三是强化项目资金对账制度。镇（办）要根据“资金来源、资金轨迹”全面抓好与行业主管部门、财政部门的资金收支对账工作，坚持“每周四报送周报，每月 28 号报送月报”管理制度，切实理清资金来源，筑牢全县资金统计管理工作基础。四是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

主责”的管理原则，根据行业政策持续抓好项目资金管理使用的督导检查，要全面了解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的具体问题。通过点对点的指导及时化解并疏通问题形成的根源，积极破解难题、全面查漏补缺，直至问题整改销号、清零见底。**五是项目实施镇（办）、村（社区）要严格按照行业主管部门工作要求，全力做好项目建设与资金使用的日常管理、考核检查、专项审计等工作。****六是行业主管部门、镇（办）要全面落实直达资金使用管理的主体责任。**从资金源头到使用末端实行“全口径、全过程、全覆盖”的监管模式，务必确保“财政云”指标管理系统与“直达资金”监控系统信息完整、逻辑相符、精准一致。同时，要及时开展绩效运行监控工作，要以上级开展直达资金管理使用工作的督查、审计和相关监管部门的反馈问题为导向，对运行监控发现的违规事项要采取退回资金、调减预算等措施进行立行立改。对违纪违法问题要提请相关部门追究问责，严防出现截留、挪用和虚报冒领财政资金的行为，切实发挥直达系统防范预警和绩效运行监控的及时纠偏作用。

四、强化项目管理

（一）严格遵循项目管理的刚性要求。按照陕西省乡村振兴局、省财政厅、省审计厅《关于印发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陕乡振发〔2022〕21号）文件精神，结合勉县人民政府《关于下达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提前批次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勉政发〔2024〕3号）文件要求，一是**规范编制项目方案。**各镇（办）、行业部门在收到项目计划文件后，要迅速组织人员编制项目实施方案并报请县

级行业主管部门审批后方可组织项目实施。要确保“一个项目一个方案”的管理要求落到实处。实施方案主要包括：基本情况、项目资金情况、资金使用原则、建设内容、联农带农、资产管理、保障措施等内容。二是**强化日常监管**。行业主管部门要切实担负起管好项目、用好资金牵头抓总的主体责任，持续强化对衔接资金项目实施方案执行、项目设计执行、现场勘查、投资限价、招标采购、项目开工、资金拨付、跟踪督办、决算审计、资产管理、绩效评价等环节的监管力度，确保规范完成项目建设任务并如期实现达产达效工作目标。三是**严禁随意调整**。项目投资计划一旦批复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随意变更、调整。坚决杜绝随意调整项目行为的发生，对已下达项目确需调整建设内容和投资规模，要按照“谁审批，谁下达，谁调整”的原则，并严格履行上级审批备案后方可调整的程序。四是**推广以工代赈**。项目建设过程中要积极推广以工代赈方式，行业主管部门、镇（办）要完善建立项目建设过程中劳务报酬发放管理的工作机制，要督促项目建设单位及时足额向务工群众发放劳务报酬，规范劳务报酬发放台账，督促项目所在地村委会在村务公开栏对劳务报酬发放情况进行公示。五是**规范项目验收**。项目竣工后，镇（办）、村（社区）要组织相关人员开展自验工作，征求项目所在地村“两委”、驻村工作队、群众代表等的意见建议，自验合格后要及时向县级行业主管部门申请县级验收报告。行业主管部门收到镇（办）验收申请后要组织相关单位开展县级验收，验收合格后要出具验收报告。验收有问题的待整改完善后及时复验。六是**强化绩效评价**。项目建成后，由各镇（办）、县级行业部门牵头，项目实施单位具体

负责，按照《勉县统筹整合使用财政涉农资金绩效管理工作导引的通知》（勉涉农整发〔2022〕17号）文件要求，认真开展项目资金绩效评价，要确保“一项目一评估”和“一个项目一套绩效”的管理要求落到实处。七是**强化联农带农**。按照陕西省乡村振兴局、省农业农村厅、省发展和改革委员会、江苏省对口支援协作合作工作领导小组办公室《关于进一步健全完善帮扶项目联农带农机制的实施意见》（陕乡振发〔2022〕48号）文件精神，行业主管部门、镇（办）要持续打造财政衔接资金扶持项目的联农带农利益联结机制，并加强政策宣传，提高人民群众对政策的知晓率，营造浓厚的社会氛围。

（二）严格执行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制度。各镇（办）及行业主管部门要严格按照《勉县扶贫资金项目公告公示实施细则（试行）》及《关于进一步强化扶贫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制度执行的通知》等文件要求，做好项目资金公告公示工作。一是**规范公告公示方式**。资金安排和项目计划下达后1周内要在勉县人民政府网站进行公告，网站公告信息保持长期公开状态。二是**强化过程公告公示**。在项目实施过程中，要按照事前、事中、事后分阶段进行公告公示，行业主管部门要监督指导相关镇（办）、村（社区）严格按照文件要求落实公告公示制度。公告公示位置要醒目，公示时间原则上不得少于10天，并留存相关印证资料。三是**强化公告公示范围**。围绕公告公示总体要求，聚焦三公示一公告、项目投资计划、资金下达文件、项目实施方案、绩效目标批复、绩效完成自评、项目完成情况、决算审计情况、资产管理情况等环节，切实打造“阳光透明，公平公正”的管理工作格局。

（三）持续强化资产后续管理工作。按照陕西省乡村振兴局、省财政厅、省审计厅《关于印发陕西省财政衔接推进乡村振兴补助资金项目管理操作指南（试行）的通知》（陕乡振发〔2022〕21号）文件精神，结合勉县人民政府《关于下达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提前批次项目投资计划的通知》（勉政发〔2024〕3号）文件要求，一是**登记资产信息**。项目建成后3个月内，行业主管部门要监督指导项目实施镇（办）、村（社区），按照“谁实施，谁评估、谁登记”的管理原则，根据项目建设内容，使用资金性质，形成项目资产类别等要素，对形成的项目资产进行评估，填写资产登记表，登记项目资产信息。确定资产价值时有审计部门决算审计意见的以审计意见为准，无审计意见的以评估意见为准。二是**确定资产归属**。资产信息登记后，由行业主管部门、镇（办）、村（社区）按照国有资产、农村集体资产以及行业部门资产管理有关规定，根据项目资金来源、资产受益范围、资产管理要求、属地管理原则等进行确权。并对照各自登记形成的资产，确定资产的产权归属，属于不动产的依法办理确权登记。三是**逐项移交管理**。资产确权后，行业主管部门、镇（办）、村（社区）要按照各自确定资产的产权归属，逐项做好资产移交，由产权主体建立各自的资产管理台账，分类建立县、镇、村“三级资产”动态管理台账。

（四）强化培训指导，增强管控工作能力。一是行业主管部门要按照“谁管项目，谁用资金，谁负主责”的管理原则，根据行业政策持续抓好项目资金管理使用的督导检查，要全面了解项目资金管理使用过程中的具体问题。通过集中培训或点对点的指导

及时化解问题、积极破解难题，全面提升全县项目资金管理工作效能。二是镇（办）村要严格按照行业主管部门工作要求，全力做好项目建设配合以及项目建设与资金使用的日常管理、培训指导、考核检查、专项审计等工作。三是行业主管部门、镇（办）、村（社区）要围绕“建好项目、用好资金、管好资产”总体要求，进一步强化齐抓共管、主次分明，通力协作、各司其责的长效机制建设，全面打造项目资金管理实现“放得下”、“接得住”、“管得好”和“服务优”良好工作局面。

附件：

1.勉县 2024 年财政衔接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资金分配表

2.绩效目标表



抄送：县纪委监委，县乡村振兴局，县审计局，县农村综合改革服务中心，档。

勉县财政局

2024年2月26日印发

附件1:

勉县2024年财政衔接资金（巩固拓展脱贫攻坚成果和乡村振兴任务）项目资金分配表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实施地点		脱贫村 (是/ 否)	重点帮 扶镇 (是/ 否)	重点帮 扶村 (是/ 否)	直接受益脱贫 人口(含监测 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 单位	行业主管 部门	财政资金 支持环节	备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财政衔接资金						
														小计	中央	省级				
1	2024年勉县茶店镇二里坝村四、五组排水渠建设项目	新建二里坝村四组、五组U型渠共1200米，解决农田灌溉问题，保障农田收成	2024年1月-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金，建成后资产权属二里坝村，项目建成后解决二里坝村四组、五组村56户、120余亩农田灌溉问题。受益农户56户186人，其中脱贫户38户126人，	茶店镇	二里坝村	是	是	否	38	126	56	186	19.00	19.00		茶店镇	县财政局	支持排水渠建设	产业发展配套设施
2	2024年勉县长沟河镇转咀子村产业路整治项目	对一组金银花种植基地产业路新建U型渠600米，填埋80涵管3处	2024年3月至6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权属为转咀子村所有；项目建成后，资产移交转咀子村后，由转咀子村确定专人进行管护。通过项目建设可保障100亩金银花基地道路通畅。受益总人口39户132人，其中脱贫户及三类人群21户82人。	长沟河镇	转咀子村	是	否	否	21	82	39	132	15.00	15.00		长沟河镇	县财政局	支持产业道路及灌溉设施建设	产业发展配套设施
3	2024年度勉县定军山镇左右所村6组灵芝产业道路硬化项目	6组道路硬化长0.45公里，厚0.18米、C30混凝土路面宽3.5米。浆砌路肩石长270米，宽0.5米，高0.5米，浆砌片石67立方。	2024年1月-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通过实施产业道路硬化项目，一方面为产业发展提供良好的基础条件，利于招商引资；二是提升土地使用价值，增加产出，为群众增收打好基础。受益总户数30户96人，其中脱贫户4户14人。	定军山镇	左右所村	否	否	否	4	14	30	96	20.00	20.00		定军山镇	县财政局	支持产业道路建设	产业发展配套设施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实施地点		脱贫村 (是/ 否)	重点帮扶镇 (是/ 否)	重点帮扶村 (是/ 否)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备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小计	中央	省级				
4	2024年勉县新铺镇铜钱坝村漫水桥两端加固修缮工程项目	新建硬化漫水桥两端防护堤,长30米,宽8米,厚15公分。	2024年1月-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归属铜钱坝村,通过实施该项目,在建设期间可吸纳当地群众务工增收;项目建成后改善群众出行条件,增强群众产业发展的信心,提升村基础设施建设,改善村基础设施建设,支持产业发展,受益320人。	新铺镇	铜钱坝村	是	否	否	22	69	100	320	18.00	18.00		新铺镇	县财政局	支持漫水桥修缮	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
5	2024年度勉县勉阳街道高潮社区四组道路硬化项目	道路硬化长约600米,宽3.5米,厚0.18米	2024年1月-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项目建成后资产权属属于高潮社区。通过项目实施,改善群众出行,受益户91户260人,其中脱贫户4户9人。	勉阳街道	高潮社区四组	否	否	否	4	9	91	260	20.00	20.00		勉阳街道办	县财政局	支持道路建设	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
6	勉县周家山镇春风村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在春风村1组、4组瓜蒌基地产业道路硬化674米,宽3.5m,厚0.18米。	2024年1月-12月	该项目为公益性项目,建成后资产权属归春风村。村集体确定管护责任人进行专人管护,并签订管护责任书。该项目的实施,能极大改善全村村民出走路的问题,提升群众的满意度。	周家山镇	春风村	否	否	否	25	79	327	1045	20.00	20.00		周家山镇	县财政局	支持村组道路建设	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
7	2024年度勉县老道寺镇老道寺社区道路硬化项目	硬化八组、十组、十二组、十三组产业道路500米,宽3.5米,厚0.18米。	2024年1月-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老道寺社区,由老道寺社区进行日常维护。通过项目实施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老道寺镇	老道寺社区	否	否	否	111	355	1032	3301	20.00	20.00		老道寺镇	县财政局	支持村组道路建设	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实施地点		脱贫村 (是/ 否)	重点帮扶镇 (是/ 否)	重点帮扶村 (是/ 否)	直接受益脱贫人口（含监测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单位	行业主管部门	财政资金支持环节	备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财政衔接资金						
														小计	中央	省级				
8	2024年勉县武侯镇庙湾村新建便民桥项目	便民桥建设长8米，高4米，宽4米。	2024年1月-12月	该项目属公益性资产，归庙湾村所有，由镇村负责管理维护；通过实施该项目后，通过该项目的实施，增强庙湾村三、四组群众通行能力，降低群众生产成本，受益农户29户75人，其中脱贫户22户59人。	武侯镇	庙湾村	是	否	否	22	59	29	75	16.00	16.00		武侯镇	县财政局	支持便民桥建设	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
9	2024年勉县武侯镇土关铺村八组道路建设项目	硬化八组道路长400米、宽3.5米、厚0.18米。	2024年1月-12月	通该项目属公益性资产，归土关铺村所有，由镇村负责管理维护；通过实施该项目后，过该项目的实施，增强土关铺村群众通行能力，降低群众生产成本，可解决土关铺村农户出行、产业发展问题，提升群众幸福感，受益群众30户72人，其中脱贫户11户29人。	武侯镇	土关铺村	是	否	否	11	29	30	72	20.00	20.00		武侯镇	县财政局	支持村组道路建设	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
10	2024年新街子镇小寨社区道路硬化项目	村内八九组硬化道路330米，宽3.5米，厚0.18米。	2024年1月-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解决民生问题，促进村民生产生活，增产增收。受益农户107户353人，其中脱贫户23户59人，监测户1户2人。	新街子镇	小寨社区	否	否	否	24	61	107	353	18.00	18.00		新街子镇	县财政局	支持村组道路建设	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
11	2024年勉县元墩镇渭溪沟村便民桥建设项目	新建十一组便民桥，长10米，宽4.5米，增设五组、十六组便民桥栏杆60米。	2024年1月-12月	该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资产归属于元墩镇渭溪沟村，镇村负责监管使用；通过该项目的实施改善群众出行条件，提升群众满意度，受益农户33户104人，其中脱贫户24户79人、三类人群1户2人。	元墩镇	渭溪沟村	是	否	是	25	81	33	104	20.00	20.00		元墩镇	县财政局	支持便民桥建设	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

序号	项目名称	项目内容及建设规模	建设期限 (起止时间)	绩效目标	实施地点		脱贫村 (是/ 否)	重点帮 扶镇 (是/ 否)	重点帮 扶村 (是/ 否)	直接受益脱贫 人口（含监测 对象）		受益总人口		资金投入（万元）			项目实施 单位	行业主管 部门	财政资金 支持环节	备注
					镇	村				户数	人数	户数	人数	财政衔接资金						
														小计	中央	省级				
12	2024年度勉县同沟寺镇金丰村三、四组便民桥建设项目	1、新建三组便民桥一座，长4米；宽4米，高3米，便民桥四面浆砌挡墙高3米； 2、新建四组便民桥一座，长4米，宽4米，高8米，便民桥四面浆砌挡墙高10米。	2024年1月-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由镇村负责管理。 目标一：完成三四组便民桥建设内容； 目标二：通过项目实施，改善金丰村三组、四组群众出行及生产生活条件，扩大产业发展规模，受益农户152户，脱贫户和监测户38户。	同沟寺镇	金丰村	是	否	否	38	82	152	456	20.00	20.00		同沟寺镇	县财政局	支持便民桥建设	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
13	2024年度勉县镇川镇张家院村通村道路硬化项目	新建硬化通村道路长300米，宽3.5米，厚0.18米	2024年1月-12月	项目属于公益性资产，建成后资产权属归张家院村。村集体定期对资产情况进行检查，确保资产损坏及时发现、及时维护，落实具体管护责任。 项目建成后，将有效改善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受益人口32户98人，其中脱贫户14户35人。	镇川镇	张家院村	否	否	否	14	35	32	98	15.00	15.00		镇川镇	县财政局	支持村组道路建设	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
14	2024年度勉县褒城镇堡子沟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堡子沟村8-11组产业道路整平、碾压、硬化长约470米*宽3.5米*厚0.18米，	2024年1月-12月	该项目属于公益性项目，通过该项目实施，改善村民出行及农业生产发展条件，减少撂荒，受益农110户，其中脱贫户22户	褒城镇	堡子沟村	是	否	否	22	468	110	1788	20.00	20.00		褒城镇	县财政局	支持产业道路建设	乡村建设行动农村基础设施
合 计										381	1549	2168	8286	261.00	261.00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勉县茶店镇二里坝村四、五组排水渠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廖理伟-3616810	
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茶店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9.00			
		其中: 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19.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新建二里坝村四组、五组U型渠共1200米; 目标2: 项目建成后有效解决二里坝村四组、五组120余亩农田取水灌溉问题, 提升农业种植产出效益, 受益农户56户186人（其中脱贫户38户126人）; 目标3: 该项目建成后属公益性资产, 资产权属归二里坝村所有。项目通过验收后, 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镇、村落实管护责任, 签订资产管护协议, 建立资产管护维护长效机制, 确保资产长期使用效益。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二里坝村四组、五组U型渠				≥1200m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19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在解决120亩农田灌溉的同时有效提升农业种植产出效益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受益总人口				≥56户186人
			其中: 脱贫户				≥38户126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水源充沛, 改善生态环境质量, 促进农业生产持续发展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及脱贫户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勉县长沟河镇转咀子村产业路整治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田敬—3287722	
主管部门		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勉县长沟河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 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1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对一组金银花种植基地产业路新建U型渠600米, 填埋80涵管3处。 目标2: 该项目建成后属公益性资产, 资产权属归转咀子村所有。项目通过验收后, 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镇、村落实管护责任, 签订管护协议, 建立资产管护维护长效机制, 确保资产长期使用效益。 目标3: 通过项目建设可保障100亩金银花基地道路通畅。受益总人口39户132人, 其中脱贫户及三类人群21户82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U型渠长约				≥600米
			填埋80涵管				≥3处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3—6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4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在保障100亩金银花基地道路畅通的同时降低生产成本, 提升家庭经济收入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受益总人口				≥39户132人
			其中, 脱贫户及三类人群				≥21户82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运行后, 有效改善水土流失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及脱贫户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勉县定军山镇左右所村6组灵芝产业道路硬化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罗文—15029664428	
主管部门		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勉县定军山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6组道路硬化长0.45公里, 厚0.18米、C30混凝土路面宽3.5米。浆砌路肩石长270米, 宽0.5米, 高0.5米, 浆砌片石67立方。 目标2: 该项目建成后属公益性资产, 资产权属归左右所村。项目通过验收后, 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镇、村落实管护责任, 签订管护协议, 建立资产管护维护长效机制, 确保资产长期使用效益。 目标3: 通过项目实施, 在有效降低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成本的同时促进经济增收。受益总户数30户96人, 其中脱贫户4户14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厚0.18米、C30混凝土路面宽3.5米）长			≥0.45公里
				浆砌路肩石（宽0.5米, 高0.5米）长			≥270米
				浆砌片石			≥67立方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在有效降低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成本的同时促进经济增收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受益总户数			≥30户96人
				其中, 脱贫户			≥4户14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有效改善水土流失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及脱贫户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勉县勉阳街道高潮社区四组道路硬化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李俊伟-2995032	
主管部门		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勉阳街道办事处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硬化道路长约600米, 宽3.5米, 厚0.18米; 目标2: 该项目建成后属公益性资产, 资产权属归高潮社区。项目通过验收后, 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镇、村落实管护责任, 签订管护协议, 建立资产管护维护长效机制, 确保资产长期使用效益; 目标3: 通过项目建设, 改善群众生产生活条件, 方便群众出行; 受益户91户260人, 其中脱贫户4户9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道路宽3.5米, 厚0.18米, 长约			≥600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项目建设时间为2024年1月-2024年12月			≤12月	
			项目建设按预期目标达产达效率			100%	
		成本指标	项目财政总投资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有效降低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成本, 提高家庭经济收入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带动当地受益农户			≥91户260人	
			其中: 脱贫户			≥4户9人	
		生态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有效提升乡村人居环境			有效提升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及脱贫户满意度			≥98%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勉县周家山镇春风村组道路硬化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混力-18091660006	
主管部门		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勉县周家山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春风村1组、4组瓜蒌基地产业道路硬化674米,宽3.5米,厚0.18米。 目标2:项目建设期间,带动当地群众预计10人增加务工收入,预计增收8000元; 目标3:项目建成后为公益性资产,权属归春风村所有。在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下开展竣工验收及资产移交。后期由镇村监督管理并制定管护长效机制,落实管护人并签订管护责任书。 目标4:通过项目建设,增加当地10人务工收入,预计0.8万元。通过项目建设,带动受益农户327户1045人,其中脱贫户25户79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宽3.5米,厚0.18米,长度约			≥674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期间,增加当地10人务工收入。预计增收			≥0.8万元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能极大改善全村村民生产生活不便问题			有效改善	
			项目建成后,受益总人口			≥327户1045人	
			其中,脱贫户			≥25户79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有效促进当地人居环境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及脱贫户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勉县老道寺镇老道寺社区道路硬化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朱鸿武—3486157	
主管部门		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勉县老道寺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万元			
		其中: 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0万元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硬化道路长500米, 宽3.5米, 厚0.18米。 目标2: 项目建成完成后, 资产为公益性资产归老道寺社区所有。在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下开展竣工验收及资产移交, 后期由镇村监督管理、资产移交给老道寺社区, 制定资产管护长效机制, 落实资产管护人、签订资产管护协议, 确保财政投入长期效益。 目标3: 通过项目建设, 可解决老道寺社区群众出行问题, 为群众的生产生活提供有力保障。受益群众1032户3301人, 其中: 脱贫户111户355人。						
绩效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道路宽3.5米, 厚0.18米。长度				≥500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有效降低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成本, 提高家庭经济收入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带动当地受益农户				≥1032户3301人
			其中: 脱贫户				≥111户355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有效促进当地人居环境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监测户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勉县武侯镇庙湾村新建便民桥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唐芳-15877591618	
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勉县武侯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6.00			
		其中: 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16.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便民桥建设长8米, 高4米, 宽4米; 目标2: 项目建设期间, 带动当地群众预计8人增加务工收入, 预计增收3万元; 目标3: 项目建成完成后, 资产为公益性资产归庙湾村所有。在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下开展竣工验收及资产移交, 后期由镇村监督管理、资产移交给庙湾村, 制定资产管护长效机制, 落实资产管护人、签订资产管护协议, 确保财政投入长期效益; 目标4: 通过项目实施, 增强庙湾村三、四组群众通行能力, 降低群众生产成本, 受益农户29户75人, 其中脱贫户22户59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便民桥高4米, 宽4米, 长约				≥8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16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期间, 增加当地8人务工收入。预计增收				≥3万元
			项目建成后, 增强庙湾村群众通行能力, 降低群众生产成本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受益总人口				≥29户75人
			其中: 脱贫户				≥22户59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有效促进当地人居环境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监测户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勉县武侯镇土关铺村八组道路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唐芳-15877591618	
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勉县武侯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硬化八组道路长400米、宽3.5米、厚0.18米。 目标2:项目建设期间,带动当地群众预计8人增加务工收入,预计增收3万元; 目标3:项目建成完成后,资产为公益性资产归土关铺村所有。在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下开展竣工验收及资产移交,后期由镇村监督管理、资产移交给土关铺村,制定资产管护长效机制,落实资产管护人、签订资产管护协议,确保财政投入长期效益; 目标4:通过项目建设,增强土关铺村群众通行能力,降低群众生产成本,可解决土关铺村农户出行、产业发展问题,提升群众幸福感,受益群众30户72人,其中脱贫户11户29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硬化道路宽3.5米,厚0.18米。长约			≥400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期间,增加当地8人务工收入。预计增收			≥3万元	
			项目建成后,增强土关铺村群众通行能力,降低群众生产成本提高家庭经济收入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受益总人口			≥30户72人	
			项目建成后,受益脱贫户			≥11户29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有效促进当地人居环境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监测户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新街子镇小寨社区道路硬化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陈星宇—13484453418	
主管部门		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勉县新街子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8.00			
		其中: 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18.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硬化村内八九组道路, 长330米, 宽3.5米, 厚0.18米; 目标2: 项目建设后为公益性资产, 资产权属归小寨社区所有。在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下开展竣工验收及资产移交, 后期由镇村监督管理并制定资产管护长效机制, 落实资产管护人、签订资产管护协议; 目标3: 通过该项目建设, 解决了群众出行安全的问题, 受益群众107户353人, 其中: 脱贫户23户59人, 监测户1户2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道路硬化建设(宽3.5米, 厚0.18米)长度约				≥330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资金总投入				≤18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增强小寨社区群众通行能力, 降低群众生产成本提高家庭经济收入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带动受益农户				≥107户353人
			其中: 脱贫户				≥23户59人
			监测户				≥1户2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有效促进当地人居环境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及脱贫户				≥95%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勉县元墩镇渭溪沟村便民桥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蒋磊-3383101	
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元墩镇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新建十一组便民桥, 长10米, 宽4.5米; 增设五组、十六组便民桥栏杆60米。 目标2: 项目建设后为公益性资产, 资产权属归渭溪沟村所有。在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下开展竣工验收及资产移交, 后期由镇村监督管理并制定资产管护长效机制, 落实资产管护人、签订资产管护协议。 目标3: 通过项目建设, 带动当地群众务工。项目建设完成后改善群众出行条件, 提升群众满意度, 受益农户33户104人, 其中脱贫户25户81人、含三类人群1户2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十一组便民桥, 长10米, 宽4.5米				≥1座
			增设五组、十六组便民桥栏杆				≥60米
		质量指标	项目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资金总投入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设带动当地群众务工增收, 人均增收				≥200元
			项目建成后, 降低群众生产成本提高家庭经济收入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带动受益农户				≥33户104人
			其中: 脱贫户				≥25户81人
			含三类人群				≥1户2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有效促进当地人居环境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及脱贫户				≥90%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勉县同沟寺镇金丰村三、四组便民桥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陈伟-15191606906	
主管部门		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同沟寺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新建三组便民桥一座, 长4米, 宽4米, 高3米, 便民桥四面浆砌挡墙高3米; 目标2: 新建四组便民桥一座, 长4米, 宽4米, 高8米, 便民桥四面浆砌挡墙高10米; 目标3: 项目建成后为公益性资产, 权属归金丰村所有。在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下开展竣工验收及资产移交。后期由镇村监督管理并制定资产管护长效机制, 落实资产管护人、签订资产管护协议; 目标4: 通过项目实施, 改善金丰村三组、四组群众出行及生产生活条件, 扩大产业发展规模, 受益农户152户456人, 其中: 脱贫户、监测户38户82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新建三组便民桥长4米, 宽4米, 高3米				≥1座
			三组便民桥四面浆砌挡墙高约				≥3米
			新建四组便民桥长4米, 宽4米, 高8米				≥1座
			四组便民桥四面浆砌挡墙高约				≥10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降低群众生产成本提高家庭经济收入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有效促进当地种植产业持续发展				有效促进
			通过项目建设, 带动当地受益农户				≥152户456人
			受益脱贫户、监测户				≥38户82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有效促进当地人居环境				有效促进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脱贫、监测户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勉县镇川镇张家院村通村道路硬化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雷保军—13659164215	
主管部门		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勉县镇川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15.00			
		其中: 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15.00		
		其他资金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新建硬化通村道路长300米, 宽3.5米, 厚0.18米; 目标2: 项目建成后为公益性资产, 权属归张家院村所有。在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下开展竣工验收及资产移交。后期由镇村监督管理并制定资产管护长效机制, 落实资产管护人、签订资产管护协议; 目标3: 项目建成后, 将有效改善当地群众生产生活条件。受益人口32户98人, 其中脱贫户14户35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道路宽3.5米, 厚0.18米。长约				≥300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15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降低群众生产成本提高家庭经济收入				有效促进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带动当地受益农户				≥32户98人
			受益脱贫户数				≥14户35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有效改善当地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群众及脱贫满意度				≥95%
							

绩效目标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度勉县褒城镇堡子沟村产业道路建设项目		项目负责人及电话		黄磊-15009168866	
主管部门		勉县财政局		实施单位		勉县褒城镇人民政府	
资金情况 (万元)		年度资金总额:		20.00			
		其中: 财政拨款（中央财政衔接资金）			20.00		
		其他资金			0.00		
总体目标	年度目标						
	目标1: 堡子沟村8-11组产业道路整平、碾压、硬化长约470米*宽3.5米*厚0.18米; 目标2: 项目建成后为公益性资产, 权属归堡子沟村所有。在行业主管部门监督指导下开展竣工验收及资产移交。后期由镇村监督管理并制定资产管护长效机制, 落实资产管护人、签订资产管护协议; 目标3: 通过该项目实施, 改善村民出行及农业生产发展条件, 减少土地撂荒, 受益农户110户1788人, 其中脱贫户22户468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指标值
	产出指标	数量指标	硬化道路宽3.5米, 厚0.18米。长约				≥470米
							
		质量指标	项目（工程）验收合格率				100%
			项目档案资料、财务资料规范率				100%
		时效指标	该项目计划在1—12月完成项目建设任务				≤12个月
							
		成本指标	该项目财政总投入				≤20万元
							
	效益指标	经济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降低群众生产生活成本提升家庭经济收入				有效提升
							
		社会效益指标	通过项目建设, 带动受益总人口				≥110户1788人
			其中, 脱贫户				≥22户468人
							
		生态效益指标	项目建成后, 有效改善当地生产生活及人居环境				有效改善
							
		可持续影响指标	项目建成后可持续使用				≥10年
							
	满意度指标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受益农户及脱贫户满意度				≥95%
							